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董事贾和亭、刘书锦、高刚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进行了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股东大会开会时间另行通知，公司届时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7 日